

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HJTQ-2023-064)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菏泽市, 牡丹区

一、招标条件

本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菏泽国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相应的经营范围,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 拟派项目经理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专业为市政工程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4.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之规定,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开标时需提供查询结果完整截图;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目前在全国各地均未处于禁止或限制投标期间;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上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二份，在菏泽市中华路万象广场 3 号楼 5 楼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其他

汇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菏泽国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择优选择供应商，欢迎具备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竞标。

一、采购人：菏泽国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二、采购代理机构：汇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三、项目编号：HHJTQ-2023-064

四、项目概况及标段划分：

菏泽市农高区城乡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室外停车场配套工程，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相应的经营范围，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 拟派项目经理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专业为市政工程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4.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之规定，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开标时需提供查询结果完整截图；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目前在全国各地均未处于禁止或限制投标期间；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备案要求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场的）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到场的）；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及其身份证；无在建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1）备案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潜在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潜在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等负责；评审时须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后审，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潜在供应商应自负其风险费用。

（2）时间：2023年12月08日08时30分至2023年12月12日17时30分（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上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二份，在菏泽市中华路万象广场3号楼5楼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4）报价时间及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发布媒体：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上发布。

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菏泽国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堽镇胙庄村国花大道与临商路交叉口国花交易中心

联系人：温经理

电话：13305306587

集团



1717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汇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菏泽市万象广场三号楼

联 系 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1756373756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菏泽国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堽镇咎庄村国花大道与临商路交叉口国花交易中心

联 系 人：13305306587

电 话：温经理

电子邮件：1330530658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汇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万象广场3号楼5层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17563737563

电子邮件：shandonghuihe@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